

敏實科技大學總務處環安與事務組安全衛生稽查工作單

檢查地點(科系)：

檢查日期： 年 月 日

檢查項目	正常否	不合法規及改善建議事項
機/儀器、電氣設備 管理部分		
毒化物/危害物管 理部分		
安全衛生教育訓 練管理部分		
其他		
備註	1. 請務必於期限內改善完畢，以合法規、法令，並確保師生安全與健康，感謝您！ 2. 如未依規定期限內改善完成，將通知人事單位處理。 3. 本工作單一式三份，一份改善場所管理老師(人員)、一份改善單位主管、一份環安與事務組存查。	

主管：

檢查人：